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9年6月3日披露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紫光国微，证券代码：002049）自2019年5月20日开市时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6月3日披露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19年6月3日开市起复牌。

2019年7月3日、2019年8月2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

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并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与协商。由于标的公司的境外经营实体较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签署相关协议，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审计、评估等文件，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于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及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核准或备案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交易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